

2018 年度潮州市湘桥区
人大办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18 年区人大办（部门）预算基本情况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二、收入预算说明

三、支出预算说明

四、“三公”经费说明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二部分 2018 年区人大办(部门)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八、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十一、部门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十二、部门预算政府采购预算表

第一部分 2018 年区人大办预算基本情况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主要职责

本部门职能是重大事项决定权、监督权、人事任免权。

(二) 机构设置

1. 湘桥区人大常委会下设六个工作委、一个办公室，分别为内务司法工作委员会、财政经济工作委员会、农村农业工作委员会、科教文卫侨工作委员会、城市建设与环境资源保护工作委员会、选举联络任免工作委员会，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部门预算为本级预算。

2. 本部门内设机构、人员构成情况：区人大常委会机关行政编制共 16 名，其中：常委会工作委员会主任由专职委员兼任，不占人大机关行政编制；工作委员会副主任行政编制 7 名；机关综合办事机关行政编制 9 名。实有在职人员 18 名（指在本单位领取工资的人员），离退休 20 人，雇佣人员 3 名，合共 40 名。

(三) 预算年度的主要工作任务

年度工作任务：依法行使重大事项决定权；依法行使人事任免权；依法行使监督权；夯实代表履职保障；提高民主法治水平。

二、收入预算说明

2017 年收入预算 355.38 万元，比上年减少 65.64 万元，

减少 15.59 %。主要原因自 2017 年 11 月起退休人员工资由社保局发放。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55.38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 0 万元，财政专户拨款 0 万元，其他资金 0 万元。

三、支出预算说明

2017 年支出预算 355.3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78.34 万元，占 78.32 %，比上年减少 68.14 万元，减少 19.67 %。主要原因退休人员工资由社保局发放。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234.50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8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20.03 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等支出 0 万元；

项目支出预算 77.04 万元，占 21.68 %，比上年增加 2.5 万元，原因是人大代表活动经费标准提高。

四、“三公经费”预算支出说明

2017 年“三公经费”财政预算拨款支出共 1.5 万元，与上年度持平。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单位出国团组 0 个、0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1. 参会议支出 0 万元；2. 出国谈判、工作磋商支出 0 万元；3. 境外业务培训及考察 0 万元。与上年度持平。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支出 1.5 万元，与上年度持平。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保持不变，主要原因公车改革，无购车计划。公车运行维护费预算

支出 1.5 万元，与上年度持平。

（三）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度持平。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一般公共预算 20.03 万元，比上年增加 4.41 万元，增加 28.23%，主要人员增加工会费、福利费等有所增加。其中：工会经费 1.43 万元，福利费 0.89 万元，办公用房水电费 2.88 万元，其他交通费 12.84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 万元等。

（二）政府采购预算 23.44 万元，其中：工程采购 0 万元，货物采购 23.44 万元，服务采购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占有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174.93 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车辆和其他固定资产，主要实物资产数据情况为：车辆 5 辆 62.23 万元，均为一般公务用车（包含未核减的报废车辆及已拍卖封存车辆），其他固定资产 112.69 万元，为电脑、家具等。

（四）预算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2018 年，我单位尚未开展此项工作。

（五）专业名词解释

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

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三公”经费：“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指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行政单位、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

第二部分 2018 年人大办部门预算表

湘桥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